

股票简称:西水股份 股票代码:600291 编号:临 2008-010

##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大宗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持有人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新天地”)、内蒙古乌海西卓山建筑安装公司(下称:“建安公司”)大宗交易情况如下:

### 一、内蒙古乌海西卓山建筑安装公司

公司接到股东建安公司通知,建安公司委托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4月2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我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383,520股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北京新天地,交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07%。交易价格为15.23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11245.1万元。

本次交易前,建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691,760股于2008年4月3日解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91,760股);2008年4月16日,公司2007年度送股方案(10送10股)实施后,建安公司尚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7,383,52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383,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7%。本次大宗交易完成后,建安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 二、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接到股东北京新天地通知,2008年3月5日至2008年4月1日收盘,北京新天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挂牌交易累计买入公司股份721,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1%。

此次增持股份前,北京新天地共持有公司股份9,432,28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481,68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950,603股(详见2008年1月26日的西水股份公告临2008-002号);增持721,369股后,北京新天地共持有公司股份10,153,65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481,68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671,972股);2008年4月3日,北京新天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481,680股解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

流通股10,153,652股);2008年4月16日,公司2007年度送股方案(10送10股)实施后,北京新天地尚持有公司股份20,307,304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307,3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6%。

2008年4月25日,北京新天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了建安公司持有的全部西水股份股票7,383,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7%。

至此,北京新天地尚持有公司股份27,690,824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7,690,8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53%。

本次大宗交易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明天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北京新天地与建安公司之间进行。即建安公司减持7,383,520股,北京新天地增持7,383,520股。明天控股对我公司的持股比例没有发生变化,明天控股仍为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明天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股东内蒙古乌海西卓山第三产业开发公司(下称:“三产公司”)、北京新天地、建安公司共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408,48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3,690,824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8,099,3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31%。

详细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送股前已出售股份数量(股)	已出售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送股后剩余持有股份数量(股)			剩余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合计	
三产公司	8,000,000	5	4,408,480	16,000,000	20,408,480	6.378
建安公司	11,691,760	7.307	0	0	0	0
北京新天地	3,300,000	2.063	0	27,690,824	27,690,824	8.653
合计	22,991,760	14.370	4,408,480	43,690,824	48,099,304	15.031

注:送股前公司总股本为16000万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32000万股。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 2008-016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9日在大连成大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由董事长尚志先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2人,代表股份总数165,522,329股,占公司总股本18.4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和于玲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母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1,954,432,850.06元,加上经审计调整的年初未分配利润513,068,115.69元,扣除2007年派发现金红利和送股360,377,961.84元,本年未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107,123,003.91元。  
因公司2008年将以自筹资金投入与阜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开发吉林省桦甸油页岩综合项目,项目一期投资总额约为10亿元人民币。鉴于该项目资金需求量大,公司定2007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也不进行送股,尚未分配的利润公司将用于公司业务发展和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经营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公司为其在包含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2,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决定和签署担保手续,授权期间自本次会议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被担保公司名称、公司持股比例及担保金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担保金额(万元)
辽宁成大丝绸进出口有限公司	66%	500
辽宁成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4.8%	30,000
辽宁成大佳园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85%	16,500
辽宁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00%	10,000
辽宁成大三霖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60%	5,00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54.79%	20,000
合计		82,000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正常进行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2008年公司经营发展对贸易融资及短期流动资金需求量的预计,公司向包含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关于聘用2008年度审计机构及增加200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其从业人员法制观念强、勤勉敬业,具有良好的专业水平,是一家享有良好声誉的中介机构。现继续聘用该所为公司200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0万元。  
鉴于200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量增大,其审计费用由人民币90万元调整到120万元。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每年人民币10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同意165,522,329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辽宁文柳山律师事务所张开胜律师和于玲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关于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签署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4、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 2008-018

##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30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到会9人,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关于调整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董事会决定拟将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6万元(含税),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按照《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董事会推荐于明升先生、胡振岭先生、宋志强先生、隋云涛先生、隋永滨先生、杨承先先生、张劲松女士、杨滨刚先生、姜明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张劲松女士、杨滨刚先生、姜明辉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决定。该议案在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08年5月31日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详见《关于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9日

### 哈空调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明升先生,1967年生于,1982年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76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市一轻局科长、副处长,哈尔滨市轻工局局长、副局长、副总经理,天路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轻工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哈轻控股集团董事长,2006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长。

胡振岭先生,1961年生于,1982年毕业于辽宁大学,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71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空调厂厂长、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胡振岭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73,216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宋志强先生,1966年生于,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72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空调厂技术科副科长、总工程师助理、主任、技术处副处长、工艺处处长兼副总工程师、电站辅助厂副厂长兼副总工程师,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隋云涛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0,725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隋云涛先生,1969年生于,大学学历,硕士研究生,工程师。1993年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销售处技术员、工程师,公司办公室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隋永滨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杨承先先生,1941年生于,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65年参加工作,历任一机部通用研究所技术员、科长、副处长、处长、机械工业部部长、副部长。现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专家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隋永滨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杨承先先生,1961年生于,硕士研究生,现在读博士研究生,副教授。1987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干事、哈工大管理学院教研室主任、亚洲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现任牡丹江灵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承先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张劲松女士,1965年生于,硕士研究生,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7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教研室副主任、会计实验室主任等职,现任会计研究所所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劲松女士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杨滨刚先生,1960年1月12日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69年参加工作,历任佳木斯设计研究所设计员,哈尔滨市财政科科员、副科长、科长,哈尔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香港普瑞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香港永国证、永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哈尔滨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哈尔滨市财政局外经处处长,现任哈尔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兼哈尔滨哈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明辉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姜明辉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姜明辉先生,1967年2月12日出生,博士,教授。1989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助教、副教授、教授,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经济系统专业委员会理事,黑龙江省国际贸易学会常务理事,黑龙江省经济学会理事。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系主任兼哈尔滨哈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明辉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姜明辉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姜明辉先生,1949年生于,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66年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空调厂七车间副支理、副支理、组、副组长、部长、部长、人事教育处处长、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

张弘强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60,64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冯海成先生,1964年生于,大学学历,1972年参加工作,历任办公室主任、劳资科副科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兼党委工作部部长、纪委副书记、审计监察室主任。  
冯海成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陈强先生,1972年生于,大学学历,工程师。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公司研究所工程师、销售处副处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电站空调销售处处长。  
陈强先生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2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四、会议决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该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该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7.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该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  
8.审议通过续聘利安达信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8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及2007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截止2008年5月23日下午3: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四、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召集办法:  
(1)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委托本人身份证和股权登记日(授权委托书附后)。  
(2)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明。  
2.登记时间:2008年5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3:30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08-L26

##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开在会议召开期间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5月9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11层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唐军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40,591,16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58%。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星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有关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刊登于2008年4月2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08-L22号公告《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委托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①、表决情况:  
同意40,591,1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  
②、表决结果:提案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吴斌、许舒童  
3、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张绪生  
4、结论性意见:股份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8-018

##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已于2008年2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现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李彬海	董事长	186	否
王小明	董事	—	是
张振海	董事	—	是
张玲	董事	—	是
宋广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165	否
张宏强	董事	—	是
魏明海	独立董事	6	否
秦宏生	独立董事	6	否
隋滨	监事会主席	118	否
陈宜	监事	—	是

黎家河	监事	43	否
朱铁新	副总经理	8	否
刘平	副总经理	92	否
余英	副总经理	23	否
柳小虎	副总经理	78	否
蓝冬松	副总经理	71	否
王健	副总经理	67	否
官佩保	财务总监	83	否
谭皓	财务总监	90	否
岳勇坚	董事会秘书	58	否
合计	/	1090	/

注:公司副总经理余英自2007年7月起从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会秘书岳勇坚2007年1月—8月和2007年9月—12月,分别按其原薪酬管理中心经理和现职董事会秘书从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副总经理米新自2007年11月起从公司领取报酬。  
修正后的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08-023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报表附注中因笔误出现个别差错,公司已对附注进行了更正。经更正后的审计报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191 股票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 2008-005

##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更正公告

我公司2008年4月26日公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原第六项中“根据公司第十五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命霍俊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应为“根据公司第十五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命吕玉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特此更正。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08-022

##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副总经理陶四元女士因身体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公司同意陶四元女士的辞职申请,并对她任职以来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9日